

航道通告

粤西航道通告〔2024〕39号

广东省粤西航道事务中心关于茂名市茂南区 乌石水闸重建工程施工的航道通告

各有关单位、船舶：

茂名市茂南区乌石水闸重建工程已经开始施工，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：

一、施工作业河段：小东江航道东江口水闸下游约 8.1 千米处。

二、施工船舶：无。

三、助航标志设置情况：

（一）上游禁止通行信号标

位置：110° 50′ 25.2″ E，21° 35′ 11.1″ N；

结构：由带横桁的标杆和号型组成，标杆高 5.5 米、横桁长 3 米，号型为 2 个锥尖朝上的三角锥体垂直排列，表示禁止通航。标杆与横桁为黑白相间斜纹，三角锥体为红色；

灯质：上、下两盏红色定光灯，射程 1.5 海里。

(二) 下游禁止通行信号标

位置：110° 50′ 22.7″ E, 21° 34′ 56.3″ N;

结构：由带横桁的标杆和号型组成，标杆高 5.5 米、横桁长 3 米，号型为 2 个锥尖朝上的三角锥体垂直排列，表示禁止通航。标杆与横桁为黑白相间斜纹，三角锥体为红色；

灯质：上、下两盏红色定光灯，射程 1.5 海里。

四、施工时间：自通告发布日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。施工提前结束或延期不再发布航道通告。

上述各项，请通过该水域船舶加强瞭望，注意识别，谨慎驾驶，以策安全。

特此通告。


广东省粤西航道事务中心
2024 年 7 月 31 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省航道事务中心、茂名海事局、茂名市交通运输局、茂名航标与测绘所。

广东省粤西航道事务中心办公室

2024 年 7 月 31 日印发
